

校企合作人才培养协议书

甲方：孟村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孟村回族自治县盐百商厦(以下简称乙方)

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加强校企合作，积极探索中职院校与企业合作培养人才的新途径和新方式，满足企业对人才的需求，增强企业竞争实力。双方本着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合作就业、合作发展、互利互惠的原则，同意建立校企合作关系。甲方在乙方挂牌建立“孟村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实践教学基地”，经双方友好协商，就校企合作“订单式”人才培养和共同发展建立事宜，达成如下合作协议：

一、甲方责任

1、按照企业需求设置专业课程，使培养的人才适应市场的需求。与乙方合作，共同开发与实施人才培养方案，即共同确定培养目标、制定教学计划、调整课程设置、承担教学任务和保证实践教学的实施。

2、根据乙方提供的企业概况、企业文化、职业道德、操作技能等要求及岗位需求情况，共同做好宣传工作。负责牌匾的制作与挂牌，并尽可能在媒体上进行宣传报道，提高双方的知名度。负责为乙方招收、挑选符合条件的学生作为培养对象，所招学生在校理论及技能学习时间不低于两年半(第六学期可以顶岗实习)

3、根据乙方对人才的知识结构要求，结合乙方所涉及的技术领域和职业岗位(群)的特点灵活设置课程，采取“校企互动”的教学模式，缩小教学与工作实际之间的距离。根据专业的要求和乙方的需求确定每次实习的时间、内容、人数和要求，提前半年进行联系，共同制定具体实施计划。

4、加强对学生的思想品德教育，把企业文化融入学生管理的各个过程。实行弹性学制和灵活的教学管理制度，实施一专多能、学用互动、技能为本、能力与职业资格证并举，确保人才培养的质量。

5、从乙方的生产实际出发，合理安排顶岗实习，严格遵守乙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委派教师与乙方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共同指导学生实训、实习，对实习生的工作和纪律进行巡回检查和管理。加强沟通和交流，妥善解决学生在实习、就业等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

6、为乙方在职职工的继续教育、技能训练、执(职)业资格鉴定等提供培训与方便。

二、乙方责任

7、参与实习学生的选拔工作，作为甲方相关专业的“专业指导委员会”成员，全程参与人才培养工作。及时向甲方通报企业最新的专业岗位需求信息及有关技术等方面的要求，根据需要与甲方进行共同制定的专业教学计划和课程教学大纲，并视情冠名校方的相关活动。

8、配合甲方做好企业文化等方面的宣传，选送既有丰富实践经验又能从事教学工作的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担任甲方兼职教师，定期为学生授课和指导学生实习实训，并为甲方培养“双师型”教师提供帮助。

9、在生产经营许可的条件下，为甲方提供教学、科研、实习场所为甲方教师的科研、企业实践锻炼以及学生的参观、实习等提供方便乙方为学生提供实习岗位，不侵害学生合法权益。

10、学生到企业顶岗实习和后期工作，乙方应安排专业对口、有技术含量的工作岗位。

11、学生实习期间，负责学生的安全教育和安全管理，签订师徒合同责任书。委派人员指导学生实习，对技术难度较大的工作或使用有危险性的仪器设

备时必须安排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指导。

12、经双方协商，乙方提供部分先进的生产设备给甲方，用于学生日常学习和实习实训，设备产权归乙方。

三、人数及合作时间

13、春季学期高三学生中选择，招收数量 10-30 人，如有变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合作时间：2019 年 9 月 4 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9 日止。

四、其他事项

15、甲、乙双方本着长期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相互保护商业秘密，不得以口头或书面形式泄露和公开。

16、甲方协助做好孟村县职业技术教育中心学生的工作。学生到达乙方后，应听从工作安排，如在实习、见习期间因为个原因不辞而别，后果由学生本人负责。

17、实习期间学生因技术不能胜任或违章违纪被辞退的，乙方应及时将处理情况及对后续人才培养意见向甲方反馈。

五、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六、本协议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日期：

日期：